

Data Tech 2017 浙江大数据建模与创新应用大赛

参赛协议

在您参加 Data Tech 2017 浙江大数据建模与创新应用大赛(以下简称 Data Tech 大赛)之前,您应当认真阅读本协议的全部内容。请您务必审慎阅读、充分理解各条款的内容。如果您对本协议的条款有疑问的, 请通过 Data Tech 大赛主办方对外正式公布的通讯方式进行询问, 主办方将向您解释条款内容。如果您不同意本协议的任意内容, 或者无法准确理解 Data Tech 大赛主办方对条款的解释, 请不要进行任何后续操作。否则, 表示您已接受了以下所述的条款和条件, 同意受本协议约束。届时您不应以未阅读本协议的内容或者未获得 Data Tech 大赛主办方对您询问的解答等理由, 主张本协议无效, 或要求撤销本协议。

一、 本协议书中的参赛者是指参加 2017 首届浙江大数据建模及创新应用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的个人或者团体。

本协议中的大赛组委会是指本次大赛的组办方中国移动浙江公司和浙江大数据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二、 参赛者应当遵守大赛组委会发布的大赛规则, 其中模型挑战赛的参赛者应遵守《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协议》的全部内容, 对于违反大赛规则的参赛者组委会有权对其撤销其参赛资格、收回奖金、收回获奖证书等处理。

三、 参赛者的作品内容应当积极、健康, 不得存在以下内容:

- (1) 违反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 (2) 危害国家安全, 泄露国家机密, 颠覆国家政权, 破坏国家统一的;
- (3) 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 (4) 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 破坏民族团结的;
- (5) 破坏国家宗教政策, 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
- (6) 散布谣言, 扰乱社会秩序, 破坏社会稳定的;
- (7) 散布淫秽、色情、赌博、暴力、凶杀、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
- (8) 侮辱或者诽谤他人;
- (9) 其他法律法规明确禁止的内容。

四、 参赛者应独立完成参赛作品, 保证参赛作品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因参赛者的参赛作品侵权产生的纠纷由参赛者自行解决, 因此给组委会造成损失的, 组委会有权依法要求参赛者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 参赛者若为团队, 应共同推举一名队员作为团队代表并告知组委会, 组委会将视该队员为该团队的代表。组委会的通知、奖金发放等仅及于该代表。因代表推举问题而产生的纠纷由团队自行解决。

六、 参赛者在报名时应按照组委会的要求提供完整、准确的信息, 因参赛者提供的信息不完整或错误导致组委会无法通知或通知错误, 参赛者自行承担相应的后果。组委会应采取技术措施对参赛者信息进行保密。

七、 参赛者有权获得组委会在大赛规则中确定的奖金, 但组委会可以按照税务部门的规定处理赛事奖金的扣税问题。

八、 众智创新赛的参赛者拥有参赛作品的知识产权, 但组委会有权在宣传推广中免费使用参赛作品, 组委会在同等条件下购买参赛作品。

模型挑战赛的参赛者的参赛作品知识产权遵循《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协议》的规定。

九、 参赛者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泄露组委会提供的模型应用数据。因参赛者故意或者过失

导致组委会提供的数据泄露的，参赛者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十、 组委会有权根据大赛的进展情况适当调整参赛规则，但应提前通知已经报名参赛的参赛者。

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协议

(发布日期：2017年7月15日)

在您参加 Data Tech 2017 浙江大数据建模与创新应用大赛（以下简称 Data Tech 大赛）中使用中国移动浙江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之前，您应当认真阅读并遵守《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的全部内容。请您务必审慎阅读、充分理解各条款的内容，特别是以粗体下划线标注的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免除或者限制 Data-Tech 大赛主办方浙江移动责任的条款、对用户权利进行限制的条款、保密信息条款、争议解决和法律适用条款等。如果您对本协议的条款有疑问的，请通过 Data-Tech 大赛主办方对外正式公布的通讯方式进行询问，主办方将向您解释条款内容。如果您不同意本协议的任意内容，或者无法准确理解 Data-Tech 大赛主办方对条款的解释，请不要进行任何后续操作。否则，表示您已接受了以下所述的条款和条件，同意受本协议约束。届时您不应以未阅读本协议的内容或者未获得 Data Tech 大赛主办方对您询问的解答等理由，主张本协议无效，或要求撤销本协议。

第一条、立约背景

1.1、为了规范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用户(以下可简称“用户”或“您”)通过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进行的各项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参加 Data Tech 大赛，明确用户的权利义务，营造规范、有序、安全的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环境，保障用户的合法权益，拟定本协议。

第二条、签约主体

2.1、本协议由 Data Tech 大赛主办方(以下简称“大赛主办方”或“浙江移动”) 与用户签署。

第三条、协议生效

3.1、您通过网络页面点击确认或以其他方式选择接受本协议，包括但不限于未点击确认本协议但使用了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即表示您与大赛主办方已达成一致并同意接受本协议的全部约定内容。本协议自您确认接受之时起或自您使用的行为发生之时起（以时间在先者为准）生效。

3.2、本协议内容包括协议正文以及所有大赛主办方就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已经发布的或将来可能发布的各类规则、通知、公告等（以下合称“规则”）。所有规则为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协议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大赛主办方有权根据需要不时地制定、修改本协议和/或各类规则，如有任何变更，大赛主办方将以网站公示的方式进行公告，而不再单独通知您。变更后的协议和规则一经发布即自动生效，成为本协议的一部分。如您不同意相关变更，应当立即停止使用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如您继续使用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的，则视为您对修改后的协议和规则不持异议并同意遵守。

第四条、定义

4.1、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是由浙江移动推出的，用于举办 Data Tech 大数据竞赛的大数据基础设施平台。

4.2、Data Tech 大赛：是基于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的海量数据开展的高端数据类竞赛，用户通过利用大数据及相关基础设施，尝试解决真实的业务和社会问题。

第五条、服务使用对象

5.1、除非大赛主办方特别书面同意，用户使用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的服务需同时具备

如下条件：

5.1.1、填写《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岗位变动申请表》和《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第三方人员入职安全协议》申请拥有可正常使用的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账户；

5.1.2、如大赛主办方对用户使用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的部分服务有额外要求的，用户在符合相应要求后方可使用该等服务内容。

5.2、如任何第三方对用户使用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或服务里的相关功能有所限制的，用户应一并遵守该等限制。为此，用户需自行、审慎判断使用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相关服务及功能是否会对第三方构成侵权、违约等，并自行承担相应后果及责任。

5.3、为进一步保证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的提供，按大赛主办方要求，用户应填写相关身份信息、提供证明和/或资质证书等。用户理解并认可，大赛主办方仅能以普通或非专业人员的知识水平标准对用户填写的信息、提交的证明和/或资质证书等进行形式核查，但不代表大赛主办方有义务或有专业能力确认用户使用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时不会对第三方构成侵权、违约等；同时大赛主办方保留抽查、要求用户补充提交、及时更新信息及资质文件的权利。用户应当对填写的信息、提交的证明和/或资质证书等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完整性独立承担全部责任。如大赛主办方发现用户的信息、证明、资料等造假、不完整或失效的，大赛主办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协议并根据相关规则对用户进行处罚。

5.4、大赛主办方有权对用户及其身份信息、资质信息等进行抽查，如发现存在任何问题或有合理怀疑，均有权向用户发出询问或要求改正的通知，或者直接作出终止竞赛等处理。

第六条、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内容

6.1、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大赛主办方向用户提供的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为用户提供若干数据集用于竞赛的开展；

(2) 基于大赛的具体赛程需要，根据用户的参赛情况，对于用户使用全量数据集的申请做出准予或拒绝授权的决定；如用户获得授权，则应按照全量数据集所在平台的规则开展数据竞赛；

(3) 提供竞赛环境及相关技术支持；

(4) 通过大数据竞赛提供的其他服务。

6.2、用户同意，大赛主办方保留在任何时候自行决定对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的产品内容、数据内容、功能模块等随时进行增加、删除、修改、升级、转移、暂停、终止的权利；或因定期、不定期的维护，及/或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等的调整而暂缓提供的权利。大赛主办方进一步保留在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开发新的服务、模块、功能或其他语种服务等权利。上述所有新的服务、模块、功能的提供，除非大赛主办方另有说明，否则仍适用本协议。

如大赛主办方对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采取上述调整的，将提前（合理期限内）通过网站进行公告，而不再单独通知您。调整后的内容一经上线即自动生效。如您不同意上述调整，应当立即停止使用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服务；如您继续使用服务，则视为您对调整后的内容不持异议并同意遵守。

第七条、服务使用规范

7.1、用户承诺同时遵守《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岗位变动申请表》、《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第三方人员入职安全协议》以及相应的网站规则，以确保其账户的有效性。

7.2、用户仅可通过账户（登录名+密码）登录的方式使用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大赛主办方仅根据用户的登录账户来确认使用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的主体身份。开通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使用权限的账户仅限于用户自身使用，用户不得将该账户以任何形

式向任何第三方转让、出租、出借等。用户应妥善保管登录名、密码，并对使用该账户和密码所进行的一切行为承担全部责任。如用户账户遭到未获授权的访问、使用或发生其他安全问题时，用户应立即通知大赛主办方，且您同意并确认，除非因大赛主办方过错导致账户被盗，大赛主办方不对上述情形产生的任何直接或间接的遗失或损害承担责任。

7.3、用户声明并保证其使用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过程中应遵守如下要求，如大赛主办方对用户使用的部分服务有额外要求的，用户应同时遵守上述要求或在达到上述要求后方可使用该等服务：

7.3.1、不模仿、修改、翻译、改编、出借、出售、转许可、在信息网络上传播或转让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也不得逆向工程、反汇编、反编译、分解拆卸或试图以其他方式发现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的源代码；

7.3.2、不发送、上传和储存带有病毒的、蠕虫的、木马和其他有害内容的计算机代码、文件、脚本和程序；

7.3.3、不利用大赛主办方提供的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散发大量不受欢迎的或者未经请求的电子邮件、电子广告或包含反动、色情等有害信息的内容；

7.3.4、不利用大赛主办方提供的资源和服务上传、下载、储存、发布任何违法违规、侵权、淫秽、色情、不道德、欺诈、诽谤、非法恐吓或非法骚扰等信息或内容，不为他人发布该等信息提供任何便利（包括但不限于设置 URL、BANNER 链接等）；

7.3.5、不建立或利用有关设备、配置运行与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无关的程序或进程，或者故意编写恶意代码导致大量占用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器内存、CPU 或者网络带宽资源，给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或平台其他用户的网络、服务器（包括但不限于本地及外地和国际的网络、服务器等）、产品/应用等带来严重负荷，影响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与国际互联网或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与特定网络、服务器及浙江移动内部的通畅联系，或者导致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或其他用户网站所在的服务器宕机、或用户基于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的产品/应用不可访问等；

7.3.6、不进行任何破坏或试图破坏网络安全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钓鱼、黑客、网络诈骗、网站或空间中含有或涉嫌散播病毒、木马、恶意代码，及通过虚拟服务器对其他网站、服务器进行涉嫌攻击行为等）；

7.3.7、不进行任何改变或试图改变大赛主办方提供的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系统配置或破坏系统安全的行为；

7.3.8、不侵犯大赛主办方和/或其关联公司或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

7.3.9、如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涉及第三方数据、软件之许可使用的，用户同意遵守相关的许可协议的约束；

7.3.10、不从事其他违法、违规或不恰当的行为。

7.4、用户使用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过程中，如涉及算法、模型、数据接入的，用户声明并保证遵守如下要求：

7.4.1、接入的算法、模型、数据来源合法、不侵犯他人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隐私权、个人信息权利等），必要时用户应获得有关的许可或批准，并符合不时发布、更新的法律法规的要求。如大赛主办方要求，用户应及时提供相关证明、协议或资质证书等。用户理解并确认，大赛主办方对其证明、协议或资质证书的查阅仅为形式查核；即使大赛主办方进行过查阅，并不代表大赛主办方有义务或有能力确认用户对算法、模型、数据的合法使用或披露，用户应自觉保证并遵守在本款中的承诺和保证；

7.4.2、接入的算法、模型、数据应具备安全性、稳定性、有效性，不存在病毒、蠕虫、木马和其他有害的计算机的代码、文件、脚本和程序，也不存在任何一项中国互联网协会所公布的恶意软件特征，不会对大赛主办方和/或其关联公司的相关系统造成损害，亦不会对大

赛主办方和/或其关联公司或任何第三方数据造成损害；

7.4.3、不攻击或通过任何不正当手段窃取、获取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中的数据；

7.4.4、本协议因任何原因提前解除、终止或撤销的，用户如要删除接入的算法、模型、数据，均应通过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里的功能自行操作；如需大赛主办方协助删除的，应提前通知大赛主办方；

7.4.5、如司法机关、行政机关或第三方权利人提出用户的算法、模型、数据等涉嫌侵权等，通知大赛主办方要求删除用户接入到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中的部分或全部算法、模型、数据的，大赛主办方有权按照司法机关、行政机关或第三方权利人的要求进行删除，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7.5、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不具备数据备份功能。用户理解并同意，数据备份和保存是用户的义务和责任，而非大赛主办方的义务，大赛主办方不对用户数据备份和保存工作或结果承担任何责任。用户同意并理解，其所参加的竞赛结束后，大赛主办方将从平台中清除其在该竞赛过程中所产生或使用过的所有算法、模型及数据。

7.6、用户应仔细阅读大赛主办方就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的每项服务在网站上发布的具体规则（包括但不限于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为竞赛发布的具体规则）、相关操作指引、说明，并应依照相关操作指引进行操作。

7.7、用户同意接收来自大赛主办方和/或其关联公司发出的邮件、信息。

第八条、保密条款

8.1、保密信息的内容：

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向用户披露或提供的全部信息，以及用户因竞赛从平台获得、知晓或交换所得的与大赛主办方及其关联公司业务相关的商业秘密和其他所有非第三方所知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8.1.1、大赛主办方及其关联公司的运营数据、交易数据、用户信息（如用户 ID、用户列表、用户关系）、技术资料、财务信息、经营渠道以及方案、软件、程序、手册等；

8.1.2、大赛主办方及其关联公司从第三方处获得但应承担保密责任的信息；

8.1.3、任何其他机密或专有信息；

8.1.4、其他通常不为大赛主办方及其关联公司以外的人所知晓、未在公共领域被正式公开的信息。

双方认可上述所有信息为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的保密信息（以下简称“保密信息”），且该等信息对于大赛主办方及其关联公司具有重要作用和商业价值，如有泄露或不当利用将造成严重影响和经济损失。用户同意对上述保密信息严格保密。如无法确认某些信息是否为保密信息，则用户亦应将此类信息作为保密信息进行保护。

8.2、登陆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的账户及密码用户应妥善保管，仅限用户基于所参加的竞赛自行使用，不得以任何方式给任何第三方使用。

8.3、保密信息除外内容：

为了避免不必要的争议，保密信息中不包括：

8.3.1、不违反本协议而已为公众普遍知晓的信息；

8.3.2、一方在从对方接到信息以前已拥有或已知但没有义务为其保密的信息；

8.3.3、自第三方获得而又无义务为之保密的信息。

8.4、责任免除：

大赛主办方及关联公司无须对保密信息的真实性、适用性、完整性和合理性承担责任，以及并未对此做出一切明确表达的或暗含的陈述和担保。大赛主办方及关联公司无须对用户对保密信息的使用行为承担任何责任。

8.5、保密信息的使用及保护：

8.5.1、用户应承诺按照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的指定要求在指定区域、指定场景内使用保密信息，用户不得以不符合要求的方式获取、使用保密信息，不得对保密信息进行效仿、逆向工程、反编译、试图破译源代码及潜在信息，也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传播、出售、转让、用于任何商业用途或用于获取任何商业利益等。如大赛主办方对用户使用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的部分服务（或使用服务所涉及到的由其他数据平台提供的服务）有额外要求的，用户应同时遵守上述所有要求或在达到上述要求后方可使用该等服务。

8.5.2、用户保证其所有基于保密信息所开展的竞赛都是非盈利性的、且为学术性研究之目的。严禁用户利用上述内容从事任何本协议约定之外的目的。

8.5.3、用户应有意识地保护上述保密信息，并采取所有必要的保密措施。

8.6、 保密期限：

用户对于保密信息的保密义务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大赛主办方或其关联公司对外公开此等保密信息为止。

第九条、 知识产权

9.1、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上的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图片、档案、资讯、资料、网站架构、网站画面的安排、网页设计等，均由浙江移动依法拥有其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商标权、专利权、著作权及其使用权等。非经浙江移动书面同意，任何人不得擅自使用、修改、复制、公开传播、发行上述内容。此外，未经浙江移动事先书面同意，用户不得为了任何营销、广告、促销或其他目的使用、公布或复制中国移动或浙江移动的名称（包括但不限于单独或以组合形式包含“中国移动”、“浙江移动”、“移动大数据”）等浙江移动或其关联公司品牌，上述品牌的附属标志及图案或任何类似公司名称、商号、商标、产品或通过特定描述使第三方能够识别浙江移动或其关联公司的名称、域名、图案标示、标志、标识等）。用户在本款项下的责任和义务于本协议终止后应继续有效，并具有充分的约束力。

9.2、用户同意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的运营数据（包括但不限于用户登录信息、操作记录、本协议第八条约定的保密信息等数据）的全部权利均归属浙江移动所有。用户承诺在未经浙江移动或上述权利人事先书面批准的情况下，不得为除本协议约定之外的目的进行任何方式和形式的使用。

9.3、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用户在竞赛中所产生的所有成果的知识产权，归浙江移动所有，但用户可以为学术研究之目的使用研究成果，并应标明成果产生于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用户在此承诺不会利用研究成果从事任何商业行为或获取任何商业利益；如否，大赛主办方保留向用户追索及主张相关权利的权利。

用户在参加大数据竞赛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知识产权，将按照竞赛过程中，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发布的规则、声明等另行确定。

9.4、用户应保证其参加竞赛或开展研究所得成果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如第三方基于此等成果向大赛主办方及其关联公司提出索赔、诉讼或可能提起诉讼，用户应承担大赛主办方及其关联公司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及损失，且大赛主办方可立即通知用户后终止本协议。

9.5、用户在条项下的责任和义务于本协议终止后应继续有效，并具有充分的约束力。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用户违反本协议及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的规则中用户应履行的各项义务、承诺、保证等的任意内容，大赛主办方均有权就其情节，尤其给大赛主办方、其他用户或相关第三方造成的实际损失，根据自己的独立判断，随时单方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种或多种：

10.1.1、删除算法、模型、数据；

10.1.2、要求用户立即更换、修改内容；

10.1.3、限制、中止用户使用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直接对其部分服务进行限制、中止并收回相关资源、对其账户进行操作限制等，具体措施及处理方式以通知为准）；

10.1.4、终止用户使用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终止本协议；

10.1.5、追究用户的法律责任；

10.1.6、其他大赛主办方认为适合的处理措施。

10.2、如大赛主办方发现用户账户存在异常使用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短时间内频繁登陆、频繁切换 IP 地址登陆等，大赛主办方有权为维护用户账户的安全及平台的安全，以单方判断对上述账号采取中止使用限制措施。中止期间，用户可向大赛主办方以书面形式做出解释，并提交相关证明；大赛主办方将以普通或非专业人员的知识水平标准对用户的解释及证明进行单方认定，并做出恢复使用、维持中止措施或按照本条第 1 款的约定进行处理的决定。

10.3、如用户违反法律法规或本协议的约定非法接入、发布和/或使用相关算法、模型、数据，抄袭或盗用他人成果、盗用他人身份信息参与竞赛，或者用户的相关行为可能侵犯个人隐私、商业秘密或其他用户权益的，大赛主办方有权采取直接终止本协议、终止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要求用户立即删除或径行删除相关算法、模型、数据等措施。用户应当以自己的名义独立承担全部责任，并对大赛主办方、其他用户或任何第三方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

10.4、对于用户在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发布的包括但不限于涉嫌违法、侵犯第三人合法权益、违反公序良俗、社会公德的信息，或大赛主办方认为不妥当的其他信息，大赛主办方均有权在不事先通知用户的前提下进行删除或采取其他限制性措施。

10.5、如因用户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或者本协议、相关规则之规定，使大赛主办方遭受任何损失、受到其他用户、任何第三方的索赔或任何行政管理部门的处罚，用户应对大赛主办方、其他用户或相关第三方的实际损失进行全额赔偿，包括合理的律师费用。

10.6、用户理解并同意大赛主办方有权以普通或非专业人员的知识水平标准对用户的行为进行单方认定，并根据单方认定结果适用协议、规则予以处理，且无须征得用户的同意或提前通知用户。大赛主办方根据相关规则对用户进行处理后，不免除用户应当承担的其他法律责任。

10.7、如用户违反本协议约定使用或披露保密信息的，用户应以各种形式协助大赛主办方收回保密信息，制止保密信息被进一步侵害。

用户同意，未经授权而进行保密信息的使用或披露都将给大赛主办方和/或其关联公司造成不能挽回的损失和重大的侵害。除所有法定的赔偿外，大赛主办方和/或其关联公司将有权基于合理的判断而对任何实际或可能发生的违反本协议的行为，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禁止令或适当的救济。用户应就违约行为而对大赛主办方和/或其关联公司可能受到的全部损失、侵害，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用承担足额的赔偿责任。且大赛主办方有权经通知用户后终止本协议。

第十一条、免责

11.1、对于上传、开发、运行、管理、保存及维护算法、模型、数据，用户同意独立承担所有的风险和后果。大赛主办方没有责任和义务对于用户上传、运行、发布在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的任何不准确或不正确的内容承担任何责任，无论该等不准确是由用户所造成的，还是由于相关算法、模型等所使用的或与其相连接的任何设备或程序所造成的。

11.2、大赛主办方将在现有技术的基础上尽最大努力提供相应的安全措施以保障服务安全和正常运行。但由于可能存在的计算机病毒、网络通讯故障、系统维护等方面的因素，以及用户操作不当、或用户通过非大赛主办方授权的方式使用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以及可能发生的不可抗力事件，大赛主办方在此明确声明对服务不作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证，包

括但不限于对服务的持续性、准确性、可靠性、适用于某一特定用途等。大赛主办方不对因上述任一情况而导致的任何损害赔偿承担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利润、商誉、使用、数据等方面的损失或其它无形损失的损害赔偿（无论大赛主办方是否已被告知该等损害赔偿的可能性）。

11.3、在任何情况下，大赛主办方均不对任何间接性、后果性、惩戒性、偶然性、特殊性或刑罚性的损害，包括用户使用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服务而遭受的名誉损失、利润损失等，承担责任（即使大赛主办方已被告知该等损失的可能性）。

11.4、用户同意，大赛主办方疏于行使、怠于行使权利和/或基于本协议或法律规定而获得的补偿并不代表大赛主办方放弃此等权利或补偿，或对其他权利或补偿的放弃。单独或部分行使权利和/或基于本协议或法律规定而获得补偿并不妨碍大赛主办方今后进一步行使权利或获得补偿，或采取其他行使权利或获得补偿的权利。

第十二条、协议终止与转让

12.1、本协议在符合以下任意一项情形时终止：

12.1.1、自然终止：如用户签署的《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岗位变动申请表》、《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第三方人员入职安全协议》因任何原因终止，影响账户使用的，则本协议将同时终止；

12.1.2、通知解除：大赛主办方可提前 15 天以书面通知的方式终止本协议而无须承担违约责任；

12.1.3、单方解除权：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大赛主办方有权立刻终止本协议，且按有关规则对用户进行处罚：

(1) 用户违反本协议中的任何承诺或保证，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项下的任何约定；

(2) 用户违反基于竞赛所承诺或保证的规则、声明等相关规定；

12.1.4、如用户因违反法律法规或本协议的约定而被大赛主办方提前终止协议的，在本协议终止后再一次直接或间接或以他人名义登录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的，一经发现，大赛主办方有权直接单方面终止向该用户提供服务。

12.1.5、如大赛主办方通过用户提供的信息与用户联系时，发现用户在登录时填写的联系方式已不存在或无法接收信息的，经大赛主办方以其他联系方式通知（如能实现）用户更改而用户在收到大赛主办方通知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仍未能提供新的有效联系方式的，大赛主办方有权终止向该用户提供服务。

12.1.6、本协议规定的其他协议终止条件发生或实现，导致本协议终止。

12.2、协议终止后的处理：

12.2.1、服务终止后，大赛主办方没有义务为用户保留原账户中或与之相关的任何信息，或转发任何未曾阅读或发送的信息给用户或第三方，亦不就终止服务而对用户或任何第三方承担任何责任。对于用户在服务终止前实施的行为所导致的任何赔偿和责任，用户必须完全独立地承担。

12.2.2、不论大赛主办方与用户之间的服务因任何原因以任何方式终止，大赛主办方仍有权自行决定：

(1) 保存或不保存该用户在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的登录、身份信息、操作行为等记录；

(2) 要求用户立即删除其登陆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期间接入的算法、模型、数据以及其从平台中产出的且归属于该用户的算法、模型、数据；且大赛主办方有权不经通知径行做出删除前述算法、模型、数据等的处理措施。

12.3、大赛主办方有权将本协议项下的全部权利和义务转让予大赛主办方的关联公司，而无须事先征得用户的同意，届时大赛主办方将通过网页向用户公告转让事宜。

第十三条、通知和送达

13.1、大赛主办方对于用户所有的通知均可通过用户在注册浙江移动大数据开放平台过程中所预留的任一联系方式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等方式进行送达；该等通知于发送之日视为已送达收件人。

13.2、用户对于大赛主办方的通知应当通过大赛主办方对外正式公布的通信地址、电子邮件地址等联系信息进行送达。

第十四条、法律适用与管辖

14.1、本协议之效力、解释、变更、执行与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法律。

14.2、因大赛主办方与用户就本协议的签订、履行或解释发生争议，双方应努力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大赛主办方和用户均同意由大赛主办方住所地人民法院作为第一审管辖法院。

14.3、如本协议的任何条款被视作无效或无法执行，则上述条款可被分离，其他条款仍具有法律效力。本协议的标题仅为方便阅读所设，非对具体条款的定义、限制、解释或描述其范围或界限。